

元大全球地產建設入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且並無保證收益及配息)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14 年 4 月 25 日

-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 (二)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元大全球地產建設入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成立日期	96年5月17日
經理公司	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種類	不動產證券化型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投資國內外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配息型：月配、年配 不配息型：不配息	計價幣別	新台幣
績效指標 benchmark	FTSE EPRA NAREIT Global INDEX×70% + Macquarie Global Infrastructure 100 Index×30%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一、投資範圍：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國內外房地產有價證券【含不動產證券化商品及基礎建設股票(含承銷股票)】。自本基金自成立日起90日後：1、投資於信託契約所列國內外有價證券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95%(含)，且不得低於70%(含)；2、投資於信託契約所列房地產有價證券及基礎建設股票，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70%(含)；3、投資於外國有價證券之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60%(含)；4、投資於信託契約所列不動產證券化商品不得低於本基金資產價值之60%(含)。(相關內容請詳基金公開說明書)

二、投資特色：

- (一)投資範圍涵蓋房地產及基礎建設雙產業。
- (二)每月每年分配收益，共享地產增值紅利。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 一、本基金主要投資於全球權益型之不動產證券化商品和基礎建設股票，因投資標的遍及全球，將可降低單一國家風險，屬全球不動產證券化型投資，故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為RR4*。
- 二、本基金為不動產證券化型基金，不動產證券化市場屬於個別國家或區域之內需產業，受各國總體經濟影響較深，亦具有景氣循環之特性。此外，雖依前述投資範圍可降低單一國家風險，然而投資標的分散度較低，與投資於分散標的之基金相比可能承受較大之價格風險。
- 三、本基金其他相關投資風險包括：以中、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如滬港通、深港通等)的管道交易A股之投資風險：包括但不限於交易機制之不確定性、額度限制、暫停交易、可交易日期差異、可投資標的異動、強制賣出、交易對手風險、不受香港或中國大陸相關賠償或保護基金保障、複雜交易產生之營運及操作風險及跨境交易之相關法律風險等。
- 四、請投資人注意申購基金前應詳細閱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之陸、投資風險揭露，充分評估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更多基金評估之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及Sharpe值等)可至投信投顧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 五、請詳細閱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23-28頁，投資本基金應注意之相關風險。

*風險報酬等級為本公司經依基金之投資策略、風險係數等因素整體綜合考量後，並參酌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所訂，該分類標準係計算過去5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分類為RR1-RR5五級，數字越大代表風險越高。惟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

(如：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並斟酌個人風險承擔能力後辦理投資。(相關內容請詳基金公開說明書。)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為不動產證券化型基金，主要投資於國內外房地產有價證券及基礎建設之上市櫃股票，屬全球不動產證券化型投資，投資人應充分了解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本基金以追求中長期績效持續成長目的，適合能夠承受中高風險的投資人。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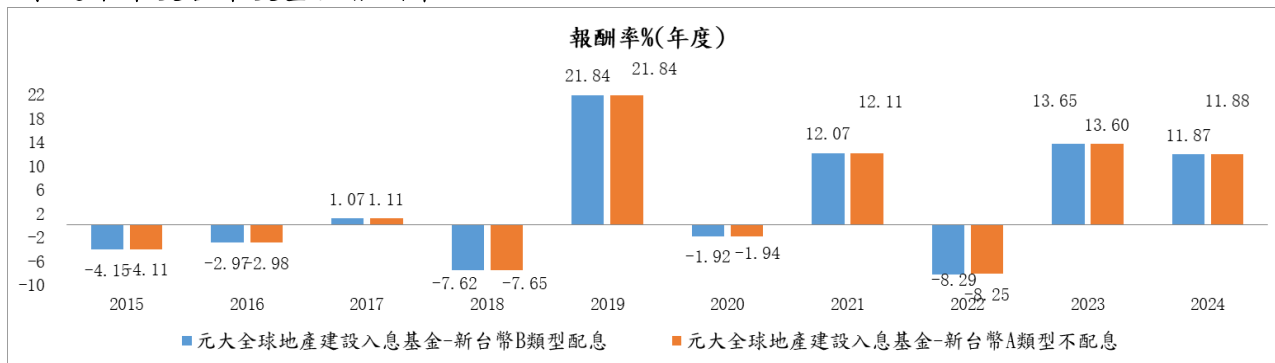
資料日期：114 年 3 月 31 日

投資類別/投資國家(區域)	投資金額 (新台幣百萬元)	佔基金淨資產 價值比重(%)
受益憑證	3	0.56
存託憑證	7	1.51
上市股票	402	89.65
銀行存款	27	6.07
其他資產減負債後之淨額	10	2.21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註：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

1. 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 1-12 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資料日期：114 年 3 月 31 日

期 間	最近 三個月	最近 六個月	最近 一年	最近 三年	最近 五年	最近 十年	基金成立日(96年05月17日)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累計報酬率-不配息型(%)	0.76	-2.45	6.50	16.12	63.61	35.91	19.60
累計報酬率-配息型(%)	0.80	-2.50	6.55	16.17	63.55	35.93	19.89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委託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系(所) 李存修教授、邱顯比教授製作

註：1.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僅配息型進行收益分配)

年度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收益分配金額 (單位：元/每受益權單位)	0.120	0.115	0.0881	0.1128	0.1465	0.1329	0.1302	0.1265	0.1533	0.1977

註：本基金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近 12 個月內由本金支付配息之相關資料，請詳元大投信公司網站(https://www.yuantafunds.com/b1/b2_5.aspx)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費用率(%)	2.44	2.26	2.29	2.28	2.14

註：費用率：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u>1.75%</u>	保管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u>0.25%</u>
買回收件手續費	由買回代理機構辦理者每件 <u>50</u> 元，但至經理公司辦理者無。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註一）	每次預估新臺幣 <u>100</u> 萬元
最高申購手續費	每受益權單位發行價格之 <u>2.0%</u> 乘以申購單位數。		
最高買回費用	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 <u>1%</u> 乘以買回單位數。（非短線交易之買回費用目前為 0）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受益人持有本基金未滿 <u>7</u> 日（含）者，應支付其買回價金之 <u>0.01%</u> 為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其他費用	包括但不限於取得或處分本基金資產及為避險操作而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所生之經紀商佣金、證券交易手續費等直接成本，及本基金年度、半年度財務報告之簽證或核閱費用，及本基金應支付之一切稅捐；以及本基金清算時所生之一切費用（但因信託契約第 24 條第 1 項第 5 款之事由，終止契約時之清算費用，由經理公司負擔）及本基金有關之訴訟上或非訴訟之費用及其他信託契約規定本基金應負擔之費用。		

註一：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 37-38 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於經理公司元大投信公司網站 (<https://www.yuantafunds.com/>)、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 (<https://www.sitca.org.tw/>) 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 (<https://www.yuantafunds.com/>)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

元大投信服務電話：(02) 2717-5555

- 一、**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
- 二、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本基金進行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本基金持股之股利配發時間及金額視個別投資企業而定。主要來自於基金所投資企業發放之現金股利累積一段期間後，做成每次收益分配決定並確認配息金額後進行收益分配，故每次分配之金額並非一定相同。
- 三、本基金的運用限制、投資風險、配息機制及投資人應直接或間接負擔之相關費用、紛爭處理及申訴管道等皆揭露於基金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可向本公司及基金銷售機構索取簡式公開說明書與公開說明書或至本公司網站 (<https://www.yuantafunds.com/>) 查詢，亦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下載公開說明書。